

同济大学人文学院 201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安排

一、 初试成绩要求:

外语成绩 \geq 50、业务课 1 成绩 \geq 60、业务课 2 成绩 \geq 60、总分 \geq 185。

二、 复试所需材料: (按顺序装订)

- 1、准考证
- 2、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 验看原件;
- 3、同济大学 2016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
- 4、本科及硕士期间的成绩单原件 (复印件须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 5、两位专家推荐信;
- 6、硕士学位论文一本及评议书;
- 7、公开发表论文复印件 (验看原件);
- 8、科研成果证明书;
- 9、学习 (工作) 中获奖证书复印件 (验看原件);
- 10、同意报考函 (仅限于定向就业的考生);
- 11、自我评价。

三、 复试时间、地点:

时间	具体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	备注
4 月 28 日 (周四)	09:00: 复试报到 (材料验证); 地点: 人文学院综合楼 1103 哲学系; 09:30: 专业外语笔试 (可以携带纸质版词典); 地点: 综合楼 1103 哲学系; 13:30: 正式开始复试面试, 具体分组: 外国哲学、政治哲学、哲学心理学、伦理学: 综合楼 1101 (院长室); 中国哲学、古典学: 综合楼 1103 (哲学系); 美学、文化哲学: 综合楼 1104 (中国语言文学系)。	

请进入复试的考生严格按照上述时间、地点参加复试, 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四、 复试主要内容:

复试主要内容及评分标准: (1) 专业外语 (笔试): 50 分; (2) 外语口语及听力 (面试): 50 分; (3) 专业课笔试: 100 分 (已完成, 成绩请见人文学院网站); (4) 专业综合面试 100 分; (5) 考生材料评价: 100 分。

五、 复试结果公布：

复试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在人文学院网站上公布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和不录取考生名单。拟录取考生名单将在全校复试工作结束后，在同济大学研招网进行统一公示，请关注网站信息和“同济研招”官方微信推送。

六、 注意事项：

1. 体检：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须参加体检，体检要求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进行。

体检时间：复试期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8:00~11:00，下午 13:30~16:00

体检地点：校医院（四平路校区：赤峰路 50 号同济大学校医院二楼体检中心）

咨询电话：65983225

2. 以下情况不予录取：

- 1) 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
- 2) 体检不合格者；
- 3)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成绩不合格者。

七、 咨询：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系）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1-65984597，咨询邮箱：shenweiqing@tongji.edu.cn

八、 申诉与投诉：

如对我院（系）复试录取结果或过程有异议，可先通过上述咨询电话或邮箱进行申诉。如对申诉结果不认可，可向我院（系）纪委投诉，投诉邮箱：liutao04512@aliyun.com

经上述流程后，如对学院的处理结果依然不满意，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投诉邮箱：jjc@tongji.edu.cn